**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现将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1. **部门职责**

根据满办字【2019】2号关于印发《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要求，主要职责如下：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制定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全区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区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各级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区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有关部门和各乡镇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检查工作，组织开展对安全生产重点企业的执法检查。

(十七)负责地震监测、震灾防御和震灾救援指挥工作。

(十八)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十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  |
| --- |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1 | 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2 | 保定市满城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定额补助 |
| 3 | 保定市满城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4 | 满城县安全生产培训中心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定额补助 |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收入说明

2020年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及所属事业单位年初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928.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928.12万元。

2、支出说明

2020年部门支出安排预算总额928.12万元。

基本支出 852.24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802.63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49.61万元

项目支出 75.88万元

 其中：本级支出 75.88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度预算收支安排928.12万元，较上年减少61.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66.54万元，主要原因:降低了养老缴费比例、减少预留增资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4.82万元，主要原因:根据机构改革职能划转，将2020年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补助专项资金列入我单位预算。

**第三部分：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及所属事业单位运行经费安排49.61万元，其中办公费4.68万元，邮电费5.6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92万元，公务接待费0.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32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  |
| --- |
|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19年度预算** | **2020年度预算** | **增减金额** | **变化原因** |
| 因公出国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22.5 | 22.5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接待费 | 0.81 | 0.55 | -0.26 | 按比例计提 |
| 合计 | 23.31 | 23.05 | -0.26 | 按比例计提 |

 **第五部分：绩效预算信息**

1. 总体绩效目标**：**

一、履行好安委办综合协调职责。积极抓好全区安全生产组织协调，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提示，组织全区季度防范会议，传达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生产工作部署，推进安全生产精细化监管，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二、持续推进各级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认真分析查找工作中薄弱环节，积极落实党委政府及部门安全监管长效机制措施，确保各级安全生产责任的有效落实；同时，采取多种措施，全面推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逐步实现企业自我管理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

三、抓好重点工作落实督导。强化重点工作落实的督导考核，督促指导安委会成员单位完成常态化隐患排查、双控机制建设、有限空间作业治理、各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等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推进各项工作落实。

四、强化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全面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持之以恒抓好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知识学习，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业务专业化水平，提升指导服务能力，为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保障。

**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1．依法行使对全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依法监督检查全区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施安全情况，组织相关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的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负责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依法监督、组织实施作业场所职业卫生有关规章和标准。

绩效目标：加强安全生产制度建设；强化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建立“打非治违”长效机制。

2．依法行使对直管行业的安全监管职权

承担非煤矿山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依法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职业卫生监督管理工作，组织调查处理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绩效目标：非煤矿山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夯实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工作，及时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

3．承担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监管责任

依法监督检查轻工、机械、商贸、纺织、烟草等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工作。
 绩效目标：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监管责任落实到位。工矿商贸行业安全形势稳定。

4．执法检查、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处理职能

全面加强和推进全区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工作。参与制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管理制度和有关规定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发布事故现场抢险救援进展情况。

绩效目标：强化全区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工作严格、依法、全面、有效。参加相关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工作。

5．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职责

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及宣传，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

监督指导安全培训机构搞好一般行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以及其他从业的安全培训工作。
 绩效目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安全培训工作扎实有效，企业三类安全人员应培尽培。

1. 安全生产政务管理职能

承担局机关和所属单位体制改革、机构编制管理、人事管理、劳动工资；行政审批大厅窗口综合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完善机关各项工作规则和制度；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察。

三、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为充分履行部门职责，达到上述目标要求，并保证年度发展规划

目标的顺利实现，本年度计划3个项目，即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人员岗位津贴、应急培训及视频专线网络通讯费、2020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

一、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人员岗位津贴

贯彻上级文件精神，充分调动安监人员工作的积极性，更加积极、

主动的完成安全生产工作。

二、应急培训及视频专线网络通讯费

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利用科学体系增加安全监管能力，有效

预防生产安全事故，学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实现各级应急系统远程学术交流、教育培训。掌握事故现场第一手资料，迅速提出处理方法提供保障。

三、2020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

 专项用于参加政策性农村住房灾害保险补助和救灾应急演 练补助支出。

**四、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0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保财行【2019】21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6002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426-0401-YSN-3YLB | **项目名称** | 2020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保财行【2019】21号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1.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1.0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参加政策性农村住房灾害保险补助和救灾应急演练补助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做好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加快资金拨付进度。2、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保额 | 农房灾害保险保额标准 | ≥3 |  |
| 质量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用于农房保险补助资金的比例 | ≥100 |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发放率 | 发生自然灾害赔付率 | ≥10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100 |  |

**2、(综)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人员岗位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6005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自收自支）**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426-0402-JZN-MMKM | **项目名称** | (综)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人员岗位津贴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0.60 | **其中：财政资金** | 20.60 | **其他资金** |  |
|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充分调动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人员的工作积极性2、依法监督检查全区生产经营单位，保障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生产经营单位执法检查率 | 实际执法检查生产经营单位占应检查单位总数的比率 | ≥95实际检查占应检查单位总数的95%以上 |  |
| 时效指标 | 隐患排查率 | 实际隐患排查数量占隐患总数的比例 | ≥90实际隐患排查数量占隐患总数的90%以上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隐患整改率 | 已整改隐患率占执法发现的隐患总数的比率 | ≥90发现隐患整改率90%以上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发放安全生产宣传资料比率 | 宣传手册、防灾减灾等资料发放程度及覆盖面 | ≥90发放宣传资料程度及覆盖面90%以上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对生产经营单位各项服务及执法工作中满意率 | ≥90队检查执法工作满意率90%以上 |  |

**3、（综）应急培训及视频专线网络通讯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6005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自收自支）**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426-0401-YXN-YN8S | **项目名称** | （综）应急培训及视频专线网络通讯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28 | **其中：财政资金** | 4.28 | **其他资金** |  |
| 提升安全监管人员业务能力及执法水平，实现应急系统学术交流教育培训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接受法律、法规业务培训，提高监管人员安全生产专业知识，利用科学体系增加安全生产监管能力。2、与各级应急系统相互学习交流，及时掌握第一手信息。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执法培训人数 | 年度内应执法培训的人数 | ≥100应培训人员全部培训 |  |
| 效果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培训覆盖率 | 应培训各级执法人员 | ≥100各级执法人员全部培训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95%以上 |  |

第六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 无 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七部分：国有资产信息情况说明

 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2019年末固定资产总值226.3621万元。2020年无拟购置固定资产计划。

|  |
| --- |
| 保定市满城区应急管理局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单位：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226.3621 |
|  1、房屋（平方米） | — | 0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0 |
|  2、车辆（台、辆） | 6 | 43.2968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183.0653 |

第八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同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7、公务费：**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一般会议费和物业管理费之和。

**第九部分：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